

退休人员请及时完成社保待遇资格认证

近日，潍坊市社保中心发布《待遇资格认证超期未认证提醒》，提醒还未进行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的退休人员及时认证。可以通过微信小程序进行自助认证，也可以持有效证件到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服务大厅或所在社区办理资格认证。高龄老人或行动不便的人员可以向所属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及所在社区预约上门认证服务。针对退休人员领取社会保险待遇的热点问题，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作出详细解答。

保你知道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1. 领取社保待遇 必须要进行资格认证吗？

按照国家有关规定，领取社会保险待遇资格认证是指社会保险待遇领取人定期进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资格确认的一种行为，是防止养老金冒领的重要手段，能够减少社保基金的损失，从而保障参保人的合法利益。

2. 社保待遇资格多久认证一次？ 忘记认证怎么办？

领取待遇人员应1年至少进行1次认证，每次认证时间间隔不超过12个月，可在上次认证后1年内任意时间进行。如果在认证期间内社保经办机构通过信息比对没有获取到退休人员的相关信息，退休人员也没有用其他方式进行认证，那么就有可能暂停发放养老金。如果发现养老金被暂停，退休人员也不要着急，可以主动和社保经办机构联系，按要求完成认证后，就会恢复养老金发放并进行补发。

3. 如何办理社保待遇资格认证？ 必须本人参与认证吗？

当前的认证方式主要有静默认证（即大数据比对认证）、自助认证和社会化服务认证三种。社保经办机构开展资格认证是以静默认证为主、领取待遇人员自助认证为辅，一般情况下不需要领取待遇人员参与。但静默认证不等于不认证。领取待遇人员可以通过“潍坊社保”微信公众号、“爱山东政务服务”微信小程序、“电子社保卡”微信小程序、爱山东APP、“掌上12333”APP及国家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等方式进行远程自助认证。而且“爱山东政务服务”和“电

子社保卡”中都有“为他人认证”功能，家人可协助老年人进行认证，方便快捷。自助认证不成功的人员可以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或者社会保障卡，到各级社会保险经办机构服务大厅或所在社区办理资格认证。

4. 认证时间及认证结果 通过什么方式查询？

领取待遇人员可进入“潍坊社保”微信公众号查询本人最近一次认证时间及认证结果。查询方式为，关注“潍坊社保”公众号，点击“办·社保”-“办事大厅”-“待遇资格认证查询”，即可查询本人最近一次认证时间。

工伤保险的几个疑问 给您解答了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通讯员 辛颖

工伤保险是职工安全的一把“保护伞”，能够保障工伤职工的合法权益。“发生工伤后，可以一次性领取所有工伤保险待遇吗？”“在同一单位多次发生工伤，工伤保险待遇可以领多次吗？”针对市民的疑问，潍坊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作出解答。

根据《工伤保险条例》中的规定，工伤保险待遇总体上分为工伤医疗及康复待遇、停工留薪期待遇、伤残待遇、工亡待遇四大类，每一类中又对工伤职工在不同情况下可以享受的具体工伤保险待遇进行了明确规定。

“在工伤保险待遇中，有些是按月支付的，有些是一次性支付的，比如伤残津贴、供养亲属抚恤金、生活护理费是长期待遇，按月发放，由统筹地区社会保险行政部门根据职工平均工资和生活费用变化等情况适时调整。对于因工伤造成伤残的职工，根据工伤发生后劳动能力鉴定确定的劳动功能障碍程度和生活自理障碍程度的不同，工伤职工可享受相应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市社保中心工作人员表示，企业为员工足额缴纳了工伤保险费，相应的工伤保险待遇由工伤保险基金和用人单位按《工伤保险条例》相关规定支付，不得采取将长期待遇改为一次性支付的办法。

对于在同一单位多次发生工伤的职工，工作人员表示，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执行〈工伤保险条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十条的规定，职工在同一用人单位连续工作期间多次发生工伤的，符合《工伤保险条例》第三十六、第三十七条规定领取相关待遇时，按照其在同一用人单位发生工伤的最高伤残级别，计发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和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也就是说，在同一单位多次发生工伤，职工因工致残被鉴定为五级至十级伤残的，不能多次领取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和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

第二批山东省选调生正在报名中

□潍坊日报社全媒体记者 窦圆娜

近日，第二批山东省2024年度选拔录用选调生报名时间和笔试安排公布。第二批面向国内外部分高校及相关专业毕业生实施定向选调；面向全国普通高校及国家承认学历的海外高校毕业生实施常规选调。符合条件且具有报考意愿的人员，登录“灯塔·党建在线”网站，进入相应入口，注册报名信息、查看职位计划、网上报名。

报考人员需符合选调条件，2023年10月底年满18周岁。其中，大学本科生需在25周岁以下，硕士研究生需在30周岁以下，博士研究生需在35周岁以下。大学学制为5年及以上的，以学制4年为基数，学制每增加1年相应放宽1岁。本科生、研究生取得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应按规定学制如期取得（博士研究生应在2024年底前取得）。定向选调范围的高校毕业生要求在校期间品学兼优，综合表现比较突出，中共党员、主要学生干部、获得校级以上（含校级）综合性荣誉

称号的优先选调。常规选调范围的高校毕业生须是学生干部中的中共党员。

提交报名信息时间截止到11月17日16:00（报考定向选调的人员须在此之前上传审核资料）；查询资格审核结果时间截止到11月17日18:00；报名确认时间截止到11月17日18:00。笔试时间为12月9日上午9:00-12:00，由山东省委组织部统一组织笔试。报考人员在报考职位所在市参加笔试。报考人员需于12月5日9:00-12月9日9:30期间登录报名网站，下载打印笔试准考证。



窦有职位

主持人:窦圆娜

招聘资讯 记者帮你实时掌握

